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 
聯絡人：謝宛伶  
電話：04-22521718#52814

受文者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人字第108001681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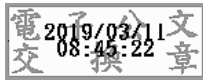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「環境保護專業人員獎懲標準表」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規定對照表  
(1080016814A-0-0.doc、1080016814A-0-1.docx、1080016814A-0-2.docx)

主旨：修正「環境保護專業人員獎懲標準表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環境保護專業人員獎懲標準表」、修正總說明  
及修正規定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本署各單位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花環 108/03/11



EN1080006161